

# 上海市松江区2024年区级部门预算

预算主管部门：上海市松江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汇总)

# 目 录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	
五、部门预算表 .....	
1. 2024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24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3. 2024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4. 2024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24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24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8.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9. 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八、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	

## 上海市松江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汇总）主要职能

上海市松江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汇总）是主管绿化、林业、市容、环卫工作的区政府工作部门。

主要职能包括：

（一）贯彻执行有关绿化、林业、市容环境卫生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结合本区实际，组织拟订有关绿化、林业、市容环境卫生方面政策和措施，并组织实施。（二）根据本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城市总体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要求，负责编制绿化、林业、市容环境卫生中、长期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及专业规划，编制绿化、林业、市容环境卫生重大建设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研究报告；组织实施国家及本市绿化、林业、市容环境卫生方面的标准、规范。（三）负责对绿化、林业、市容环境卫生的行业管理；指导、监督全区绿化、林业、市容环境卫生等方面的工作；组织、协调重大节日、重大活动期间绿化、林业、市容环境卫生的保障工作；负责行业领域内专项矛盾化解、公共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的制定，并组织实施。（四）负责审核公园绿地、市容环境卫生公共设施的设计方案，审查本区公园绿地、林地内建设项目的方案；负责绿化、林业、市容环境卫生养护市场管理和资质管理；负责组织、协调本区绿化、林业、市容环境卫生重大建设项目的实施，协调城乡重大建设项目中涉及绿化、林业、市容环境卫生设施配套建设工作；协调推进郊野公园建设；指导公园和国有林场建设和管理。（五）负责各类公园绿地、行道树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公园绿地、风景名胜区、郊野公园分级分类管理；负责审批公园绿地、风景名胜区规划方案、调整方案；负责推进立体绿化发展；组织实施绿地、行道树、立体绿化的养护技术标准和监督检查；负责古树名木及其后续保护等工作，并组织资源调查。（六）负责本区绿化和林业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绿化和林业资源的调查评估、动态监测、统计分析工作；会同区有关部门，研究提出本区行业产业发展的有关政策；负责林业苗木种子等行业管理；负责全区林业资源的保护利用和监管；负责林木、绿地有害生物的预测预报、防治和检疫工作；会同区有关部门，组织、协调本区护林防火日常工作。（七）负责组织、指导本区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组织本区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监测和管理工作；负责陆生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会同区有关部门，组织开展自然生态修复和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八）负责统一管理本区市容环境卫生工作；对全区市容环境卫生实施监督检查；负责生活废弃物和特定污染物的管理；负责生活垃圾全程分类体系建设和管理，组织推进生活垃圾可回收物回收体系的规划、建设、运行和监督；组织推进本区市容环境卫生设施的建设和管理；负责水域和特定区域有关市容环境卫生的管理；协调有关行政管理部门，将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管理的相关要求纳入行业管理的有关事项。（九）协调区有关部门，组织编制本区户外广告设施的专业规划；负责编制本区户外广告招牌、景观照明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负责制定有关户外广告招牌、景观照明的管理办法；负责户外广告招牌、景观照明等设施的管理。（十）负责本区绿化、林业、市容环境卫生方面的行政许可工作，以及涉林稽查、执法等管理工作；负责本区绿化、林业、市容环境卫生的普法教育和社会宣传工作；组织协调社会参与绿化、林业、市容环境卫生管理的相关活动，加强行业志愿者管理；承担松江区绿化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十一）承担有关行政复议工作和行政诉讼应诉工作。（十二）承办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市林业局和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上海市松江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汇总）机构设置

上海市松江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汇总）部门预算是包括区绿化市容局（本级）以及下属5家预算单位的综合收支计划。本部门中，行政单位1家，事业单位5家，具体包括：

1. 上海市松江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本部）
2. 上海市松江区园林绿化管理中心
3. 上海市松江区市容环境卫生管理中心
4. 上海市松江区林业站
5. 上海方塔园
6. 上海醉白池公园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是与区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区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用车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 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24年，上海市松江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汇总）收入预算71162.2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5522.98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609.07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5000万元；其他收入639.22万元。

支出预算71162.2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65522.98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609.07万元，增长0.94%，主要原因是：绿化景观提升投入的减少。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65522.98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609.07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绿化景观提升投入的减少。

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1803.66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福利费和活动费、在职职工社保缴费等。
2. “卫生健康支出”科目508.11万元，主要用于为职工缴纳医疗保险等。
3. “城乡社区支出”科目59764.59万元，主要用于绿化、市容、环卫行业项目支出。
4. “农林水支出”科目8592.82万元，主要用于林业站森林资源培育、管理；森林生态效益补偿、林业防灾减灾等项目支出。
5.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科目38万元，主要用于公厕改造提升、工作对接及调研慰问。
6. “住房保障支出”科目455.01万元，主要用于为职工缴纳公积金、公务员购房补贴等。

## 2024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松江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汇总）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655,229,799.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55,229,799.94	二、国防支出	
2. 政府性基金		三、公共安全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教育支出	
二、事业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50,000,000.00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其他收入	6,392,200.00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36,575.72
		八、卫生健康支出	5,081,112.80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597,645,942.11
		十一、农林水支出	85,928,244.25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80,00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4,550,125.06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预备费	
		二十一、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收入总计	711,621,999.94	支出总计	711,621,999.94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71162.20万元，比上年增加614.92万元，增加0.87%，主要原因是绿化景观提升投入的减少；支出预算71162.20万元，比上年增加614.92万元，增加0.87%，主要原因是绿化景观提升投入的减少。

## 2024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松江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汇总）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36,575.72	18,036,575.7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036,575.72	18,036,575.72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2,440.00	532,440.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220,065.00	5,220,065.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29,780.48	8,129,780.4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64,890.24	4,064,890.24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9,400.00	89,4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81,112.80	5,081,112.8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81,112.80	5,081,112.8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93,892.20	493,892.2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587,220.60	4,587,220.6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97,645,942.11	541,733,742.11		50,000,000.00	5,912,200.00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1,396,172.48	55,483,972.48			5,912,200.00
212	01	01	行政运行	7,835,198.94	7,835,198.94			
212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27,100.00	2,827,100.00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0,733,873.54	44,821,673.54			5,912,200.00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00,000.00	600,000.00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00,000.00	600,000.00			
212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35,649,769.63	485,649,769.63		50,000,000.00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35,649,769.63	485,649,769.63		50,000,0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85,928,244.25	85,448,244.25			480,000.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62,125,242.25	61,645,242.25			480,000.00
213	02	04	事业单位	6,861,242.25	6,861,242.25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33,540,000.00	33,540,000.00			
213	02	07	森林资源管理	13,765,500.00	13,765,500.00			
213	02	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3,254,500.00	3,254,500.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3,320,000.00	2,960,000.00			360,000.00
213	02	37	行业业务管理	1,384,000.00	1,264,000.00			120,000.00
213	03		水利	23,803,002.00	23,803,002.00			
213	03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23,803,002.00	23,803,002.0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80,000.00	380,000.00			
219	01		一般公共服务	380,000.00	380,000.00			
219	01		一般公共服务	380,000.00	38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50,125.06	4,550,125.0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550,125.06	4,550,125.0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803,725.06	3,803,725.06			
221	02	03	购房补贴	746,400.00	746,400.00			
合计				711,621,999.94	655,229,799.94		50,000,000.00	6,392,200.00

## 2024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松江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汇总）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36,575.72	18,036,575.7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036,575.72	18,036,575.72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2,440.00	532,440.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220,065.00	5,220,065.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29,780.48	8,129,780.4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64,890.24	4,064,890.24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9,400.00	89,4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81,112.80	5,081,112.8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81,112.80	5,081,112.8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93,892.20	493,892.2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587,220.60	4,587,220.6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97,645,942.11	60,240,244.17	537,405,697.94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1,396,172.48	35,466,872.48	25,929,300.00
212	01	01	行政运行	7,835,198.94	7,835,198.94	
212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27,100.00		2,827,100.00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0,733,873.54	27,631,673.54	23,102,200.00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00,000.00		600,000.00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00,000.00		600,000.00
212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35,649,769.63	24,773,371.69	510,876,397.94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35,649,769.63	24,773,371.69	510,876,397.94
213			农林水支出	85,928,244.25	6,541,242.25	79,387,002.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62,125,242.25	6,541,242.25	55,584,000.00
213	02	04	事业机构	6,861,242.25	6,541,242.25	320,000.00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33,540,000.00		33,540,000.00
213	02	07	森林资源管理	13,765,500.00		13,765,500.00
213	02	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3,254,500.00		3,254,500.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3,320,000.00		3,320,000.00
213	02	37	行业业务管理	1,384,000.00		1,384,000.00
213	03		水利	23,803,002.00		23,803,002.00
213	03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23,803,002.00		23,803,002.0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80,000.00		380,000.00
219	01		一般公共服务	380,000.00		380,000.00
219	01		一般公共服务	380,000.00		38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50,125.06	4,550,125.0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550,125.06	4,550,125.0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803,725.06	3,803,725.06	
221	02	03	购房补贴	746,400.00	746,400.00	
合计				711,621,999.94	94,449,300.00	617,172,699.94

## 2024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松江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汇总）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55,229,799.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36,575.72	18,036,575.72		
		八、卫生健康支出	5,081,112.80	5,081,112.80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541,733,742.11	541,733,742.11		
		十一、农林水支出	85,448,244.25	85,448,244.25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80,000.00	380,00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4,550,125.06	4,550,125.06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预备费				
		二十一、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收入总计	655,229,799.94	支出总计	655,229,799.94	655,229,799.94		

##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松江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汇总）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36,575.72	18,036,575.7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036,575.72	18,036,575.72	
208	05	01	532,440.00	532,440.00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8	05	02	5,220,065.00	5,220,065.00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8	05	05	8,129,780.48	8,129,780.4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	05	06	4,064,890.24	4,064,890.24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8	05	99	89,400.00	89,400.00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81,112.80	5,081,112.8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81,112.80	5,081,112.80	
210	11	01	493,892.20	493,892.20	
		行政单位医疗			
210	11	02	4,587,220.60	4,587,220.60	
		事业单位医疗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41,733,742.11	60,240,244.17	481,493,497.94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5,483,972.48	35,466,872.48	20,017,100.00
212	01	01	7,835,198.94	7,835,198.94	
		行政运行			
212	01	02	2,827,100.00		2,827,100.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2	01	99	44,821,673.54	27,631,673.54	17,190,000.00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00,000.00		600,000.00
212	03	99	600,000.00		600,000.00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2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85,649,769.63	24,773,371.69	460,876,397.94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85,649,769.63	24,773,371.69	460,876,397.94
213			农林水支出	85,448,244.25	6,541,242.25	78,907,002.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61,645,242.25	6,541,242.25	55,104,000.00
213	02	04	事业机构	6,861,242.25	6,541,242.25	320,000.00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33,540,000.00		33,540,000.00
213	02	07	森林资源管理	13,765,500.00		13,765,500.00
213	02	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3,254,500.00		3,254,500.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960,000.00		2,960,000.00
213	02	37	行业业务管理	1,264,000.00		1,264,000.00
213	03		水利	23,803,002.00		23,803,002.00
213	03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23,803,002.00		23,803,002.0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80,000.00		380,000.00
219	01		一般公共服务	380,000.00		380,000.00
219	01		一般公共服务	380,000.00		38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50,125.06	4,550,125.0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550,125.06	4,550,125.0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803,725.06	3,803,725.06	
221	02	03	购房补贴	746,400.00	746,400.00	
合计				655,229,799.94	94,449,300.00	560,780,499.94

## 2024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松江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汇总）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上海市松江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汇总）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2024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松江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汇总）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上海市松江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汇总）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  
据。

##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松江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汇总）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3,113,523.05	73,113,523.05	
301	01	基本工资	8,859,372.00	8,859,372.00	
301	02	津贴补贴	5,093,692.00	5,093,692.00	
301	03	奖金	72,750.00	72,750.00	
301	07	绩效工资	36,785,314.00	36,785,314.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129,780.48	8,129,780.48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4,064,890.24	4,064,890.24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81,112.80	5,081,112.8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01,046.47	1,201,046.47	
301	13	住房公积金	3,803,725.06	3,803,725.06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840.00	21,84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72,751.95		16,072,751.95
302	01	办公费	1,129,780.00		1,129,780.00

302	05	水费	30,000.00		30,000.00
302	06	电费	222,000.00		222,000.00
302	07	邮电费	100,500.00		100,500.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9,705,380.00		9,705,380.00
302	11	差旅费	190,000.00		190,000.00
302	13	维修(护)费	302,000.00		302,000.00
302	15	会议费	10,000.00		10,000.00
302	16	培训费	45,000.00		45,00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45,000.00		45,0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989,162.56		989,162.56
302	29	福利费	1,706,400.00		1,706,400.0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000.00		150,00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7,529.39		1,447,529.3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36,025.00	4,936,025.00	
303	02	退休费	4,936,025.00	4,936,025.00	
310		资本性支出	327,000.00		327,000.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327,000.00		327,000.00
合计			94,449,300.00	78,049,548.05	16,399,751.95

## 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松江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汇总）

单位：万元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19.50		4.50	15.00		15.00	365.08

##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一、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9.5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5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运行费15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

（三）公务接待费4.5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

###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4年上海市松江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汇总）下属1家机关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365.08万元。

###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11096.2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86.0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6905.52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4004.68万元。

2024年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10532.76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预算为643.45万元。

###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按照本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部门6个预算单位开展了2024年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66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61717.27万元，其中预算金额1000万元（含）以上的项目有7个。

###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8月31日，上海市松江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汇总）共有车辆5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5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台（套），为方塔园监控视频管理成套系统、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4艘，为环卫中心环卫水域保洁船。

2024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 法律顾问服务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主要实施内容为法律顾问服务

##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中共上海市松江区委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政府印发《松江区关于全面推行法律顾问制度的实施意见（修订稿）》的通知（松委发〔2021〕12号）

2. 工作职能：负责依法行政工作，承担局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及相关法律咨询工作。

## 三、实施主体

松江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监督科）

## 四、实施方案

1. 实施周期：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2. 实施内容和计划：聘请常年法律顾问，根据我局要求和授权提供各类涉法事项的法律服务，其主要范围和内容如下：

- （1）参与重大决策、决定研究，依据要求出具法律论证、审核意见书；
- （2）参与重大项目、重大合同的谈判和文本起草、审核等，依据要求出具法律意见书；
- （3）参与规范性文件草案的起草、审核、论证等，依据要求提出合法性审核意见；
- （4）参与行政复议案件审议、诉讼案件办理等；
- （5）参与重大行政行为的论证和评估，出具法律意见书；
- （6）参与重大突发事件的应对处理，出具法律意见书；
- （7）参与重大事项社会稳定风险的分析与评估，出具调查报告或法律意见书；
- （8）协助提供法制培训、宣传等服务；
- （9）协助拟定、修改或完善相关工作制度或规范；
- （10）我局交办的其他法律事务。

##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 六、年度预算安排

5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绿化维护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开展各类社区园艺师及群众绿化活动

##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关于在本市建立社区园艺师制度的通知》（沪绿委办〔2020〕6号）、《关于进一步推进本市社区园艺师工作的通知》（沪绿委办〔2021〕3号）、《上海市绿化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2022年全民义务植树和绿化宣传相关工作的通知》（沪绿委办〔2022〕2号）。
2. 工作职能：推进社区绿化自治、参与社区绿化管理、指导社区绿化创建。

## 三、实施主体

松江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绿林科）

## 四、实施方案

1. 实施周期：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2. 实施内容和计划：

本项目为经常性项目，根据自然年为一个周期，根据市绿委办、市绿容局联合印发的《关于在本市建立社区园艺师制度的通知》，开展绿化学习培训、考察，开展群众性绿化活动及社区园艺师活动，培养市民普及爱绿、护绿意识，传播家庭绿化养护知识等，进一步推进了我区社区园艺师工作的开展，市民公众参与社区绿化自治，参与社区绿化管理，指导社区绿化创建，加强了城市治理和管理精细化水平。

##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 六、年度预算安排

15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市容环境考核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对全区市容环境运行保障实施实效测评

##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松江区高品质美丽街区建设专项方案（2021-2023）》、《2023年松江区镇、街道、经开区林长制落实、市容景观、环境卫生和垃圾分类目标责任工作考核办法》；
2. 工作职能：为推进松江区城市品质提升和美丽街区建设工作，有序推进2024年度市、区两级市容景观条线的主要任务，根据《2023年松江区镇、街道、经开区林长制落实、市容景观、环境卫生和垃圾分类目标责任工作考核办法》，对各街镇（经开区）市容景观面貌进行实效测评，客观反映各地区市容景观工作绩效、存在问题短板，推进问题整改，以及各街镇在各项重点工作的推进情况，发挥督促落实、紧逼激励的作用。

## 三、实施主体

松江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市容景观科）

## 四、实施方案

1. 实施周期：2024年1月-2024年12月
2. 实施内容：委托社会第三方力量定期对各街镇（经开区）市容环境面貌进行检查，如道路沿线市容环境、跨门营业、乱设广告、暴露垃圾等，还包括对年度专项工作进行现场检查、测评，并提供相应的测评报告。如美丽街区、户外招牌等。

##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 六、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资金约40万元，其中服务费用约为39.39万元，二类费用0.61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箱体设施巡查维护更新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对松江区箱体美化提升项目中实行美化提升道路上的箱体设施进行巡查维护更新

##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松江区高品质美丽街区建设专项方案（2021-2023）》、关于区委区政府领导对《上海部分街区“城市家具”探索实践及值得关注的问题和建议》的批示件
2. 工作职能：根据2019年市委李强书记就提升“杆线、箱体”等城市家具设施现状进行批示，区委、区政府提出加强“城市家具”建管工作的要求，为进一步推进城市管理精细化工作，提升松江区城市品质面貌。

## 三、实施主体

松江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市容景观科）

## 四、实施方案

1. 实施周期：2024年1月-2024年12月
2. 实施内容和计划：主要是对松江区箱体美化提升项目中实行美化提升道路上的箱体设施进行巡查，同时针对委办局、通讯通信、电力公司等部门存在新增箱体需要美化提升以及箱体设施存在破损现象进行维护更新，保障箱体设施处于完好美观状态。

##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 六、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资金约60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机房维护（运维）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对松江区箱体美化提升项目中实行美化提升道路上的箱体设施进行巡查维护更新。

## 二、立项依据

1. 按照信息化项目管理部门要求，根据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机房运转及日常办公实际需要实施本项目。
2. 工作职能：保障机房各设备运行稳定, 确保网络正常运作; 通过对机房定期检测、网络系统和服务器的定期维护保养延长设备生命周期, 降低故障率, 满足不断增长的应用需要, 使日常工作正常进行。

## 三、实施主体

松江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办公室）

## 四、实施方案

1. 实施周期：2024年1月-2024年12月
2. 实施内容和计划：漏洞检测、日常监控、维修和更换、日常调整、除尘清洁、信息安全维护等。

##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 六、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资金约1.5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一网统管（运维）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智慧环卫驾驶舱、绿林场景地图展示、市容场景地图、可视化系统建设、环卫基础设施管理、车辆监管、智慧绿林、智慧市容、统一身份认证系统、统一门户管理、垃圾分类全流程监管、“掌上环卫”管理平台（微信小程序）、环卫机械化作业监管、作业质量考核管理系统、视频监控接入管理系统、现有系统对接及应急演练等运维服务。

## 二、立项依据

1. 按照信息化项目管理部门要求，根据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一网统管”综合管理平台日常实际需求实施本项目。

2. 工作职能：保障各设备运行稳定,确保网络正常运作;实现业务联动和高效指挥调度管理,提升行业管理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水平,形成全区绿化市容行业基础数据及业务数据统筹监管的“一网统管”信息管理。

## 三、实施主体

松江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办公室）

## 四、实施方案

1. 实施周期：2024年1月-2024年12月

2. 实施内容和计划：智慧环卫驾驶舱运维服务、绿林场景地图展示运维服务、市容场景地图运维服务、可视化系统建设运维服务、环卫基础设施管理运维服务、车辆监管运维服务、智慧绿林运维服务、智慧市容运维服务、统一身份认证系统运维服务等。

##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 六、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资金约23.2万元。

## 七、绩效目标

# 项目帮扶及调研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主要实施内容为对勐海县公厕进行改造提升和指导对接工作，实地调研及慰问派驻干部。

##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根据年度对口支援帮扶工作安排。
2. 工作职能：对勐海县公厕进行改造提升和指导对接工作；对勐海县开展实地调研，慰问派驻干部。

## 三、实施主体

松江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组宣科）

## 四、实施方案

1. 实施周期：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2. 实施内容和计划：主要内容为对勐海县公厕进行改造提升和指导对接工作，计划年内完成改造工作。计划与勐海县环卫管理部门开展线上工作交流及调研，选取1座公厕进行改造和提升，完善公厕功能布局，提升公厕服务水平。同时开展实地调研，慰问派驻干部。

##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 六、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资金约38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行业宣传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发放绿化知识宣传资料、发放关于林长制工作的定制宣传物料和开展专题宣传活动、开展责任区九周年宣传活动及美丽街区宣传工作。

## 二、立项依据

### 1. 文件依据：

《上海市绿化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2023年全民义务植树和绿化宣传相关工作的通知》（沪绿委办〔2023〕2号）。

《松江区关于全面推行林长制的实施方案》（松委办发〔2021〕21号）于2021年12月正式下发实施，全面推行林长制已成为全市乃至国家层面的一项重要工作。《方案》明确强调要大力开展林长制宣传，形成推进林长制工作的社会氛围。《关于拟开展第三轮“美丽街区”建设工作的通知（2024-2026）》、《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管理办法》。

### 2. 工作职能：

开展绿化宣传工作。开展多形式专题宣传活动，发放林长制相关宣传定制物料等，增强全社会林、绿资源保护意识。开展市容景观宣传工作。

## 三、实施主体

松江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绿林科（绿化条线）、林长办、市容科）

## 四、实施方案

1. 实施周期：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2. 实施内容和计划：本项目为经常性项目，根据自然年为一个周期，区绿委办结合市绿委办的年度工作计划具体安排项目管理工作，对各街镇、经开区绿化管理部门、绿化养护单位、社区园艺师、市民群众等进行专业绿化知识宣传。区林长办结合市林长办的年度工作要点、计划等，对各街镇（园区）林长办、各级林长、专业网格巡查人员、民间林长、市民群众等进行关于林长制方面的宣传。局市容科结合上海市绿化市容局具体工作安排，对各街镇、经开区开展宣传活动。

##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 六、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资金约15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环卫文化建设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组织环卫职工开展参观学习活动、以环卫行业为专题进行媒体宣传。

## 二、立项依据

为更好地传承艰苦奋斗的优良传统，弘扬环卫行业精神，鼓舞全行业干部职工更加奋力投入环卫事业，全力优化环卫作业服务效能，积极营造全社会贴近环卫、尊重环卫、关爱环卫的浓厚氛围，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每年都会以不同主题开展环卫工人日系列活动。

## 三、实施主体

松江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环卫科）

## 四、实施方案

1. 实施周期：2024年1月-2024年12月

2. 实施内容和计划：（1）组织环卫行业职工开展各类参观、学习活动；（2）以松江媒体为阵地把环卫行业的工作亮点、先进典型、为群众办实事、为城市添光彩等进行报道。

##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 六、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资金约5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个案法律服务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2023年8月16日我局收到法院传票，为市民薛勇驾驶电动车在松江区松江南站前广场发生交通事故致伤，并向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我局为被告二。为积极做好该案件的诉讼工作，我局委托上海巨明律师事务所作为此次非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代理诉讼机构，许静雯律师、宋营律师作为诉讼代理人。

## 二、立项依据

1. 中共上海市委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政府印发《松江区关于全面推行法律顾问制度的实施意见（修订稿）》的通知（松委发〔2021〕12号）
2. 根据案件进展情况，与上海巨明律师事务所签订的合同。

## 三、实施主体

松江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监督科）

## 四、实施方案

1. 实施周期：2024年1月-2024年12月
2. 实施内容和计划：全权委托上海巨明律师事务所承办律师代理我局作为应诉人，与市民薛勇的非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

##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 六、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资金约0.3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业务培训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为绿化市容职工开展全方位业务培训，具体为绿化学习培训、干部教育培训、行业技能培训、项目考察等。

##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根据市级、区级相关工作要求，区绿化市容局年度工作安排需要开展。
2. 工作职能：围绕干部思想、业务能力提升、专业素养等方面，通过课堂授课、实地考察、小组讨论等形式，最终形成培训成果；开展绿化林业学习培训、考察，提升从业人员专业素养；开展户外招牌备案规范、市容景观美学提升等培训。

## 三、实施主体

松江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组织人事科、绿化林业科、市容景观科）

## 四、实施方案

1. 实施周期：2024年1月-2024年12月
2. 实施内容和计划：业务培训内容分为绿化学习培训、干部教育培训等，绿化学习培训由局绿化林业科开展，计划培训费用5万元，结合年度工作计划安排项目管理工作，对各街镇、经开区绿化管理部门、绿化养护单位、社区园艺师、广大市民等进行绿化相关内容培训；干部教育培训由局组织人事科开展，计划培训费用11万元，计划围绕干部综合能力提升，邀请市、区两级专家授课，计划开展青年干部培训班、宣传干部培训班等，以脱产培训的方式展开。

##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 六、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资金约16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非编人员经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非编人员工资成本、体检费、餐费等。

## 二、立项依据

文件依据：《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松江区区级机关事业单位编外用工人员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沪松府〔2013〕140号）。

## 三、实施主体

松江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组织人事科）

## 四、实施方案

1. 实施周期：2024年1月-2024年12月

2. 实施内容和计划：项目的具体组成包括非编人员工资成本、幼托费、体检费、餐费等。工资按照月度及年底一次性发放；餐费按照月度发放；体检费按照每两年体检一次（上次体检2021年），计划年中进行；幼托费按照每月50元/人报销。

##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 六、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资金约216.71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垃圾费评估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委托第三方审价公司对垃圾处理服务费进行测算审核。

## 二、立项依据

天马生活垃圾末端处置综合利用中心二期工程、湿垃圾资源化处理工程、建筑垃圾资源化处理工程是我区三个重要的垃圾处理设施。区绿化市容局将作为甲方，将分别与乙方-上海天马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上海环云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和上海环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服务协议，确定垃圾处理服务费。为测算报价的科学性、合理性，拟委托一家独立于上海城投集团的专业的第三方审价公司对垃圾处理服务费进行测算审核，为处置价格的确定以及服务协议的签订提供可参考的、有力的依据。

## 三、实施主体

松江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环卫管理科）

## 四、实施方案

1. 实施周期：2024年1月-2024年12月

2. 实施内容和计划：委托第三方审价公司对上述三个采用BOT形式垃圾处置项目的垃圾处理服务费分别进行测算审核。根据合同约定，乙方需在三个垃圾厂项目建成并完成工程审计后的一周内进行并出具最终垃圾处理服务费测算审核报告。

##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 六、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资金约13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检查考核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聘请社会第三方对全区生活垃圾分类实效进行检查考核。

##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第四十二条“市、区人民政府及其相关部门，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可以通过购买服务方式，支持各类社会组织参与生活垃圾管理活动”；
2. 工作职能：区绿化市容局作为行业管理部门，负责生活垃圾全程分类体系建设和管理。

## 三、实施主体

松江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环卫管理科）

## 四、实施方案

1. 实施周期：2024年1月-2024年12月
2. 实施内容和计划：计划由社会第三方每月对全区村居、单位、沿街商铺的垃圾分类实效进行覆盖检查。检查范围和标准，根据当年市级考核要求确定。

##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 六、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资金约245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推进及宣传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绿色账户服务，宣教中心日常办公等。

## 二、立项依据

《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于2019年7月正式实施，生活垃圾分类已成为全市乃至国家层面的一项重要工作。为切实推动全区生活垃圾分类宣教工作，充分展示松江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推进情况，践行“垃圾分类工作就是新时尚”的绿色环保理念，引导居民积极主动参与生活垃圾分类，主动进行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投放，进一步提高社会公众对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知晓度和参与度。

## 三、实施主体

松江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环卫管理科）

## 四、实施方案

1. 实施周期：2024年1月-2024年12月

2. 实施内容和计划：

绿色账户服务：对已开展绿色账户的社区进行日常工作指导答疑、线上兑换物资申领，区绿色账户后台管理维护，故障处理和数据汇总，绿色账户兑换活动协助，确保松江区绿色账户服务工作正常开展，以及策划一系列生活垃圾分类宣传活动。

宣教中心办公经费：宣教中心展板更新、垃圾分类宣传制作、水电网络、兑换物资邮寄等。

##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 六、年度预算安排

资金需求约66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两网融合建设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对于低价值可回收物收运单位进行低价值收运补贴和区级可回收物集散场主体企业转型帮扶。

## 二、立项依据

1、根据市政府办公厅转发市发改委等四部门《关于建立健全本市生活垃圾可回收物回收体系实施意见的通知》（沪府办[2018]20号）、《松江区低附价值可回收物补贴实施细则》（沪松绿容发[2019]117号）、《松江区两网融合体系建设提升方案》等文件精神和工作要求，受各街镇委托，由区绿化市容局通过招标方式统一确定松江区可回收物收运单位。区绿化市容局于2022年11月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3家收运单位，服务期限从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2、根据《关于推动上海市可回收物回收主体企业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沪分减联办【2021】5号）文件提出“鼓励扶持企业转型升级”的要求，对区级集散场主体企业予以帮扶。

## 三、实施主体

松江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环卫管理科）

## 四、实施方案

1. 实施周期：2024年1月-2024年12月

2. 实施内容和计划：

1、松江区低价值可回收物收运补贴收运范围：全区分为三个收运服务区域，（1）中心片区：方松、岳阳、广富林、中山、永丰、经开区（2）东部片区：九里亭街道、九亭镇、泗泾镇、洞泾镇、新桥镇、佘山镇（3）南部片区：车墩镇、叶榭镇、泖港镇、新浜镇、石湖荡镇、小昆山镇划分板块。通过公开招标确定3家收运单位，每个收运单位服务于一个板块。依据《松江区可回收物管理考核办法》，每季度对可回收物收运单位进行检查考评。并将存在的问题、评分结果、整改要求等，以书面形式反馈给被检查考评单位。根据考评结果和收运量予以补贴。

2、对区级集散场主体企业转型升级予以帮扶。

##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 六、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资金约917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单位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负责松江城区内单位生活垃圾处理费的征收及清运费的支付。

## 二、立项依据

根据沪府规〔2019〕28号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批转市绿化市容局等五部门制订的《上海市单位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管理办法》的要求，凡在本市产生生活垃圾的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个体经营者等，均应当缴纳单位生活垃圾处理费。

区绿化市容管理部门在同级政府的领导下，负责本辖区内单位生活垃圾产生量核算、垃圾分类质量考核及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的组织和管理工作的，并由所在地的区绿化市容管理部门指定的下属机构负责征收。

单位生活垃圾处理费用于支付生活垃圾收集、运输和处理费用以及征收单位的基本征收管理等相关费用。

## 三、实施主体

征收工作由中心负责实施，清运工作由各相关环卫企业实施。

## 四、实施方案

受理企事业单位的申报，签订合同并委托清运公司作业。

## 五、实施周期

本项目为经常性项目，实施周期为2024年全年。

## 六、年度预算安排

本项目的征收工作采用税务发票，收费项目属于增值税应税项目，预算安排5000万元，资金纳入预算外管理。

## 七、绩效目标

具体见表格

# 编外人员工作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根据本部门单位职责为企事业单位提供服务。

## 二、立项依据

根据区人力资源管理部门核定的人数和标准，购买劳务服务。

## 三、实施主体

由本单位实施。

## 四、实施方案

按照工作实际情况，按月支付劳务费及其他费用。

## 五、实施周期

实施周期为2024年全年。

## 六、年度预算安排

本项目预算安排251.61万元，主要支付编外人员的工资、体检费、托幼费、工作餐补贴及补贴食堂部分资金纳入一般公共预算。

## 七、绩效目标

具体见表格

# 环卫设施设备新增及大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为提升环卫配套水平，满足社会发展需要，项目包括：美圣厂疑似填埋危废应急处置、填埋场调节池拆除。

## 二、立项依据

-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有关规定，鉴于美圣公司处于法律诉讼被申请强制执行无法履行责任义务，由土地使用权人区绿化市容局为填埋问题的处置主体，区生态环境局全程跟踪指导
- 2、根据中山街道要求配合开展减量化工作的要求，对位于《2023年松江新城绿环规划减量化地块明细表》中的填埋场调节池进行拆除并恢复原状。

## 三、实施主体

本项目由区市容环卫中心负责实施，其中：

- 1、美圣厂疑似填埋危废应急处置委托上海化工院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实施
- 2、填埋场自动监测设备的建设联网备案及运维：中标单位负责填埋场监测站房的土建工作；负责在线监测设备购置、安装、调试及验收的前期工作。目前待验收。

## 四、实施方案

- 1、根据6月21日局班子会议精神，我中心加快推进美圣厂疑似填埋危废处置工作，委托上海环科院下属上海环保有限公司抓紧编制应急处置方案。6月29日，组织5名专家对应急处置方案进行评审。评审中专家聚焦疑似危废填埋物安全、闭环处置，建议增加环境监理，全程监督施工单位环保和安全措施的落实；建议增加项目验收，按照环保项目治理要求，实行闭环管理。为此本项目需要新增环境监理和项目验收两项工作内容。
- 2、填埋场调节池拆除根据减量化要求和时间实施填埋场调节池拆除等工程。

## 五、实施周期

- 1、美圣厂疑似填埋危废应急处置：2023年10月至2024年9月。
- 2、填埋场调节池拆除：2024全年。

## 六、年度预算安排

预算安排资金634.60万元

## 七、绩效目标

具体见表格

# 市容环境品质提升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为提升城市品质实施本项目。内容包括：1、G60松江东出入口景观照明改造提升，2、龙源路（文翔路-广富林路）景观照明改造提升，3、其昌公园景观照明改造提升，4、松江区户外广告设施设置实施方案修编

## 二、立项依据

1、《上海市松江区夜景照明规划》方案（沪松府[2020]354号）2、根据《上海市户外广告设施设置规划（2023-2027）的批复》沪府〔2022〕66号文、《关于做好新一轮户外广告设施设置实施方案编制工作的通知》沪绿容〔2023〕88号文，按照完善户外广告设施长效管理机制，围绕“规范设置、创新提质”的总体思路，进一步优化户外广告设施设置布局，规范户外广告设施设置。

## 三、实施主体

由中标单位实施。

## 四、实施方案

1、G60松江东出入口景观照明改造提升，龙源路（文翔路-广富林路）景观照明改造提升主要打造区域内城市道路、人行空间、景观节点照明等。2、其昌公园景观照明改造提升主要打造区域内的建筑物照明、道路照明、广场照明、植物照明等，包括电缆、灯具、开关箱、接线盒安装，以及广场、绿地开挖修复等工程。4、松江区户外广告设施设置实施方案修编对现有方案的调整（1）勘误，指在原有方案文本中的标注错误进行校正。如：建筑门牌号、平面图位置、设施尺寸等方面存在的标注错误。（2）微调，是指对原方案中已有点位位置、形态、规格等不符合《上海市户外广告设施设置阵地规划（2023-2027）》要求，进行合理微调。（3）撤销，指已批准实施但不满足规划要求不宜再设置广告的点位、实施方案批准公布后一年内没人申办行政许可的点位、其他原因不再设置广告的点位进行撤销。对现有方案的补充（1）增补，指原方案编制时已纳入编制范围的区域，符合《上海市户外广告设施设置阵地规划（2023-2027）》要求，当时未设置规划点位，但因情况变化现在需要增设规划点位的。（2）新增，指在原实施方案编制过程中因动迁、改造和开发等原因留出的待规划区域（包括待建区域、待建地块或待建建筑等），现建设完成且符合《上海市户外广告设施设置阵地规划（2023-2027）》要求，需要规划设置户外广告设施点位的。

## 五、实施周期

实施周期为2024年全年。

## 六、年度预算安排

预算安排资金1074.21万元

## 七、绩效目标

具体见表格

# 垃圾处置管理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本项目主要内容为各类垃圾的处置经费、区级中转点的运行及维护经费、处置点的第三方监管及垃圾填埋场后续管理及维护。内容包括：1、生活垃圾处置，2、生活类有害垃圾收运，3、焚烧厂营运第三方监管，4、天马垃圾末端处置第三方计量服务，5、填埋场后续维护6、填埋场绿化养护。

## 二、立项依据

- 1、《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第157号）：直辖市、市、县人民政府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城市生活垃圾的管理工作。
- 2、《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按照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的原则对生活垃圾进行处置；区市容环境卫生管理部门在同级人民政府领导下，负责本辖区内的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工作。生活垃圾应当由经批准设立的垃圾处理场（厂）或者处理设施处置。处置生活垃圾，应当遵守城市环境卫生质量标准和相关规范。
- 3、《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的相关要求，市或者区绿化市容部门以及乡镇应当与通过政府采购等方式确定的可回收物、有害垃圾、湿垃圾、干垃圾的收集、运输单位（以下简称收集、运输单位）以及湿垃圾、干垃圾的处置单位，签订收集、运输服务协议以及处置服务协议。
- 4、《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区市容环境卫生管理部门在同级人民政府领导下，负责本辖区内的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工作。生活垃圾应当由经批准设立的垃圾处理场（厂）或者处理设施处置。处置生活垃圾，应当遵守城市环境卫生质量标准和相关规范。

## 三、实施主体

- 1、生活垃圾处置：内容包括垃圾处置及区级中转设施的运维，由中心根据协议委托或采取招标确定服务单位。
- 2、生活类有害垃圾收运：由净达公司实施。
- 3、焚烧厂营运第三方监管：由中标单位实施。
- 4、天马垃圾末端处置第三方计量服务：由中标单位实施。
- 5、填埋场后续维护：由净达公司实施。
- 6、填埋场绿化养护：由中标单位实施。

## 四、实施方案

- 1、生活垃圾处置：内容包括垃圾处置及区级中转设施的运维，由中心根据协议委托或采取招标确定服务单位。
- 2、生活类有害垃圾收运：由净达公司实施。
- 3、焚烧厂营运第三方监管：由中标单位实施。
- 4、天马垃圾末端处置第三方计量服务：由中标单位实施。
- 5、填埋场后续维护：由净达公司实施。
- 6、填埋场绿化养护：由中标单位实施。

## 五、实施周期

实施周期为2024年全年。

## 六、年度预算安排

预算安排资金30764.31万元

## 七、绩效目标

具体见表格

# 市容景观维护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为保证景观灯光照明的正常运行，满足市民夜间休闲生活需求，促进夜间经济发展，以及加强户外招牌的安全管理，实施本项目。内容包括：1、景观灯光电费，2、景观灯光日常检查维修，3、户外招牌安全检测。

## 二、立项依据

1、根据《上海市景观照明设施运行维护工作指导意见（试行）》，景观照明设施的运行维护管理工作按照“谁设置，谁负责”的原则，做好景观照明的日常运行和维护。2、根据《上海市户外招牌设置管理办法》（2020年12月28日上海市人民政府令第41号公布）第十七条（安全保障）规定：绿化市容部门、街道办事处和镇人民政府应当加强户外招牌安全检查，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委托专业检测单位对户外招牌进行安全抽检。

## 三、实施主体

由中标单位实施。

## 四、实施方案

1、2024年区直管景观灯光点共将有40处公共区域及15座跨线桥，电费根据国家电网电业电能表所记录的电量，每月依据电费账单按时缴纳。2、景观灯光日常检查维修项目计划委托第三方单位，对区直管的景观灯光点位及街镇移交的15座跨线桥的景观灯光点位开展检查维修。项目要求第三方维护单位：一是检查各类灯光设施、路线故障及安全隐患；二是对问题灯具、设备进行维修；三是做好重要节假日、重大活动及灾害性天气期间的应急保障工作。3、户外招牌安全检测项目计划委托市绿化市容主管部门公布认定的企业，对我区街镇的户外招牌进行安全检测抽检，以发现安全隐患问题。

## 五、实施周期

实施周期为2024年全年。

## 六、年度预算安排

预算安排资金642万元

## 七、绩效目标

具体见表格

# 市容景观新增及大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为打造高品质的夜景照明展示区域,进一步满足市民夜间休闲生活需求,促进夜间经济发展,对我区部分区域的景观灯光设施进行改造提升。

## 二、立项依据

泰晤士华亭湖缺乏整体夜景层次规划,景观照明不足,部分灯具设施老旧破损,无法满足城市发展和市民夜间休闲需求,市民群众也多次反映要提升夜间照明。根据《松江区城市品质提升(“照美松江”)工作方案》,泰晤士小镇华亭湖区域作为松江重点区域之一,为促进夜间经济发展,打造品质城市,需对泰晤士华亭湖区域进行景观照明改造提升。按照区政府常务会议(第141次)《关于松江区城市品质提升(“照美松江”)工作的汇报》内容精神,本项目已于2021年4月启动实施。

## 三、实施主体

由中标单位实施。

## 四、实施方案

泰晤士华亭湖区域的景观照明建设区域主要涉及华亭湖沿湖区域、市政广场区域以及泰晤士天主堂区域。主要针对区域内的华亭湖时代大酒店、立诗顿酒店、教堂等建筑,以及广场、绿地、驳岸、桥梁进行景观灯光改造提升,包括新装投光灯、洗墙灯、地埋灯、LED线条灯、星光灯、路由器等,完成土石方开挖及运输、景观灯基础及预埋件、管线敷设及配电箱安装、道路广场修复等内容

## 五、实施周期

全部项目年内完成竣工验收。

## 六、年度预算安排

本项目预算安排47.94万元

## 七、绩效目标

具体见表格

# 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主要实施松江区垃圾收费全流程智能平台(运维)项目和松江区景观照明集中控制系统(运维)项目

## 二、立项依据

1、根据沪府规〔2019〕28号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批转市绿化市容局等五部门制订的《上海市单位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管理办法》的要求，凡在本市产生生活垃圾的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个体经营者等，均应当缴纳单位生活垃圾处理费。区绿化市容管理部门在同级政府的领导下，负责本辖区内单位生活垃圾产生量核算、垃圾分类质量考核及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的组织和管理，并由所在地的区绿化市容管理部门指定的下属机构负责征收。为保证征收工作的顺利开展，建设了松江区垃圾收费全流程智能平台，对垃圾收费作业进行精细化、数字化管理，提高管理效率；同时通过由纸质转至电子化的升级，完成相关数据档案的电子化管理，为后续每年续费及数据管理提供方便。2、根据《关于加强本市景观照明集中控制工作的指导意见（试行）》，景观照明集控中心可以通过购买服务的方式，委托具备相应资质和能力的单位负责集控系统的日常运行和维护。实现对松江区管辖范围内景观灯光进行集中控制和管理，满足对松江区景观照明实时联网集控，照明动态控制及照明设施综合管理。

## 三、实施主体

由原建设单位负责日常运维和升级。

## 四、实施方案

按照运维合同约定付款，升级费用按照工作进度付款。

## 五、实施周期

实施周期为2024年全年。

## 六、年度预算安排

本项目预算安排52.68万元，其中松江区垃圾收费全流程智能平台13.58万元，松江区景观照明集中控制系统39.10万元。

## 七、绩效目标

具体见表格

# 环卫作业管理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城区居民区废弃物清运、城区及黄浦江松江段水域保洁、第三方质监测评服务及行业管理、重大活动移动厕所保障。

## 二、立项依据

1、根据《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一章第四条“区（县）市容环境卫生管理部门在同级人民政府领导下，负责本辖区内的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工作。”第五条“市和区（县）人民政府应当将市容环境卫生事业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完善市容环境卫生设施，提供市容环境卫生公共服务，保障市容环境卫生事业建设需要的经费。”2、根据区民族和宗教事务办公室、体育局年度工作安排需要。

## 三、实施主体

本项目由区市容环卫中心负责实施，其中：

1、环卫作业：城区居民区废弃物清运由净达公司负责、公共中转站管理由净达公司和新森林公司负责。上沿街门店上门收集和居民区绿化垃圾清运实行市场化，通过招投标确定服务单位。

2、水域保洁：城区河道及黄浦江松江段由净达公司负责。

3、环卫行业属地化管理实效第三方测评委托第三方公司实施。

4、市容环卫行业管理：组织行业宣传、慰问等。

5、重大活动移动厕所保障根据根据区民族和宗教事务办公室、体育局活动安排需要提供保障服务。

## 四、实施方案

1、环卫作业：委托服务单位按照合同约定开展服务

2、水域保洁：委托服务单位按照合同约定开展服务

3、第三方质监测评服务：通过第三方服务企业，不断强化完善我区的质监队伍建设，促进本区市容环境质量监测工作做到规范化、标准化、制度化，全面提高全区环境质监管理水平和环境卫生作业质量。

4、市容环卫行业管理：增强行业发展凝聚力，提高行业人员业务能力，促进行业良性、健康发展。

5、重大活动移动厕所保障根据主办方活动需要租赁移动厕所。

## 五、实施周期

实施周期为2024年全年。

## 六、年度预算安排

预算安排资金5584.62万元

## 七、绩效目标

具体见表格

# 绿地管理与维护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园林绿化管理中心拟于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实施绿化养护和草花栽植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绿化养护（存量、非政采部分）、绿化养护（增量部分）、思鲈园广场及周边区域养护管理、方松体育公园养护管理、九里亭公园养护管理、古树名木保护技术措施、绿地调整补种维护、绿化专管业务、第三方考核、草花栽植和绿化迁移等，经测算，预算资金约7244.38万元。

## 二、立项依据

- 1、根据《上海市绿化条例》第三条“市和区、县人民政府应当将绿化建设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保障公共绿地建设和养护经费的投入。”
- 2、上海市市委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绿地管理的若干意见》，明确要求各级政府、各部门要立足于建设生态文明，强化绿化养护管理工作，促进绿化品质及绿地服务能力的提升，发挥绿地的生态功能。
- 3、《上海市公园管理条例》《上海市古树名木和古树后续资源保护条例》《园林绿化养护技术等级标准》《园林绿化养护技术规程》《古树名木和古树后续资源养护技术规程》《行道树养护技术规程》《上海绿化植物保护技术规程》《绿道建设技术标准》等相关文件要求。
- 4、优化和提升松江区的绿化景观面貌，为市民提供优美的生活环境，最大程度发挥其美学和生态功能，保证我区绿地质量提升，努力提高松江生态空间品质，提高松江人民群众对生态空间和生态产品的获得感、满意度，助力高质量建设“科创、人文、生态”的现代化新松江。

## 三、实施主体

实施主体：松江区园林绿化管理中心，职责：1. 协助编制区园林绿化发展中长期规划和绿地系统规划；协助区重大建设项目的实施以及本区绿化配套设施的建设和管理。2. 负责对全区公共绿地建设的监管，做好行业指导。3. 负责松江城区部分公共绿地管理和维护。4. 负责对全区园林绿化管理工作的指导及监督，做好重大节日、重大活动期间绿化景观的保障工作，实行绿化行业管理全覆盖。5. 负责区绿化建设工程、公园广场建设等设计方案的审定，组织设计方案的论证，监督方案的实施。6. 负责行业各类市民诉求的受理以及后续监督工作。7. 负责对全区绿化养护人员的技能培训，组织养护人员参加市、区举办的绿化技能竞赛。8. 完成区绿化市容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 四、实施方案

### （一）绿化养护管理项目

#### 1、项目范围

绿化养护项目针对直管绿地，内容分为存量和增量两个部分。存量部分按照相关《区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精神，由上海凯盛园林工程有限公司和上海新森林绿化发展有限公司为绿地养护单位；增量部分每年由政府采购，进行公开招标确定养护单位，合计养护面积约260.15万m<sup>2</sup>。行道树养护12691株。

绿化调整补种维护项目包含四个街道（岳阳街道、九里亭街道、广富林街道、方松街道）、中心直管绿地和属地移交的公共绿地、人行道及道路绿化。

#### 2、项目内容

绿化养护项目：植物养护、植物保护、设施维护、水体保养、绿地巡查、环卫保洁、应急处置、社会服务等。

绿地调整补种维护项目：绿化整治、调整、更新、维护，包括绿化、行道树补植、景观提升、路面维修、配套设施改造、绿化抽稀调整等。

#### 3、技术标准

养护标准按照《园林绿化养护技术规程》（DG/TJ08-19-2011）、《园林绿化养护技术等级标准》（DG TJ 08-702-2011）、《行道树养护技术规程》（DG/TJ08-2105-2012）、《园林植物保护技术规程》（DBJ08-35-2014）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绿地调整补种维护标准按照《城市绿地设计规范》（GB50420-2007）、《上海市林荫道评定办法》（沪绿容〔2012〕145号）、《上海市绿化特色道路创建办法》（沪绿容〔2018〕122号）、《上海市行道树附属设施三年综合整治工作》（沪绿容〔2021〕194号）、《休憩座椅设施优化提升工作方案》（沪绿容〔2021〕217号）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 4、考核要求

管理科制定了《松江区街镇绿化管理考核细则》、《松江区公园绿地分类分级标准》和《松江区公园绿地（行道树）养护管理暂行办法》，每月、每季度加强对养护单位的养护质量进行考核，规定合同款的支付与服务质量挂钩。

### （二）草花栽植与维护项目

#### 1、项目实施内容：

9935M<sup>2</sup>地栽花卉栽植、维护，下穿隧道长度2.35公里立体花卉栽植、维护，1500多组（个）组合花箱、花篮、组合花钵等容器换花。

#### 2、实施范围和对象：

主要布置在城区园中路、文诚路、思贤路、嘉松南路、泰晤士小镇、中央绿带、其昌公园、绿舟苑、思贤公园、人民路、华亭老街、城区西林路下穿G60隧道、人民路下穿G60隧道、谷阳北路下穿G60隧道周边、方松体育公园内（东至通跃路西至嘉松路南至松江北路北至文翔路）等重要节点、主要道路周边。

#### 3、项目实施计划：

本工程采用季节性种植与重大节日更换相结合的方式，根据不同的季节采取不同的养护技术措施，完成城区草花定期栽植、维护。2023年12月上旬开始冬花栽植，12月底竣工，维护至2024年3月底，2024年4月上旬开始春花栽植，4月底竣工，维护至2024年6月中旬，2024年6月中旬开始夏花栽植，7月竣工，维护至8月底，2024年9月上旬开始秋花栽植，9月底竣工，维护至2024年11月10日。

## 五、实施周期

绿化养护管理项目从2023年11月1日起至2024年10月31日止，草花栽植与维护项目从2023年12月起至2024年11月止。

##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为7244.38万元，使用内容有绿化养护（存量、非政采部分）、绿化养护（增量）、思鲈园广场及周边区域养护管理、方松体育公园养护管理、九里亭公园养护管理、古树名木保护技术措施、绿地调整补种维护、绿化专管业务、第三方考核、新优植物引种、绿化迁移、2024年绿道标识系统、2024年新优植物引种和草花栽植与维护。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绿化专项治理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松江区园林绿化管理中心拟于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实施有害生物防控与治理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开展市、区级监测点的有害生物监测、监测点（植保实验室）运行和维护等工作，经测算，预算资金约24.13万元。

## 二、立项依据

（1）上海市绿化管理指导站《关于印发《2023年上海市绿化有害生物责任名单及预警防控体系市级监测点分布的通知》（沪绿指〔2023〕17号）提出设立监测点，并确保各监测点人员管理、日常运行和监测工作有序开展的要求；

（2）《上海市绿化有害生物监测点管理办法》（试行），提出区绿化管理部门应将监测专项经费列入每年的财政预算，保障各级监测点工作的正常开展。

（3）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关于加强本市绿化和林业安全使用农药的通知》（沪绿容〔2018〕288号）提出推广生态调控、生物防治、物理防治和先进施药器械等技术措施，逐步减少农药使用量；

（4）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关于印发《本市加强容景观管理精细化工作专项行动方案（2018-2020）》和《本市加强园林绿化管理精细化工作专项行动方案（2018-2020年）》的通知（沪绿容〔2018〕65号）提出精细化管理和推广有害生物绿色防控技术；

（5）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关于进一步加强绿化重点有害生物防控工作的通知（沪绿容〔2022〕81号），提出加快推进绿色防控技术普及。

## 三、实施主体

园林中心负责绿化有害生物监测及防控工作的技术指导、监督、考核等工作。服务单位负责按要求开展有害生物市级、区级监测点的监测工作，并做好监测设备的日常维护，做好各类实验室工作，开展生防、绿色防控新技术应用、科研项目等工作，并做好实验室的日常维护，并做好资料的积累和相关技术小结，按要求及时上报。

## 四、实施方案

3-10月，在3个市级监测点和7个区级监测点定期开展家白蚁、天牛等10种上海市重点病虫害的监测，将数据准确及时上报上海市绿化管理指导站。

4-10月，开展检疫性病虫害美国白蛾等的监测以及多功能测报灯灯下害虫的监测，将数据准确及时上报上海市绿化管理指导站。

4-10月，开展中央公园等市、区级绿色防控示范点工作，试点应用生物防治、物理防治、绿色防控新技术。

## 五、实施周期

实施周期：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 六、年度预算安排

# 有害生物治理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松江区园林绿化管理中心拟于2024年3月至2024年9月实施《美国白蛾防控》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美国白蛾诱捕器和诱芯以及甲维·灭幼脲的采购，经测算，预算资金约35.38万元

## 二、立项依据

- (1)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公告（2022年第5号）松江区仍为美国白蛾疫区；
- (2) 上海市美国白蛾处置应急预案(沪绿容[2016]256号)，明确了美国白蛾防控的各项任务，并提供各种资金和防控保障；
- (3) 《松江区林业绿化突发性有害生物灾害应急预案》（沪松府办〔2018〕67号），明确了区各单位美国白蛾防控的具体责任，并要求区、街镇提供经费、物质和人员的保障；
- (4)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关于进一步加强绿化重点有害生物防控工作的通知(沪绿容[2022]81号)，进一步明确了各单位美国白蛾防控责任和措施；
- (5) 关于加强 2022 年绿化行业美国白蛾监测和防控的通知(沪绿指[2022]8号)，明确了各区绿化管理部门应落实美国白蛾防控责任和保障。

## 三、实施主体

园林中心负责药剂的采购和分配，以及监督药剂防控工作的实施等工作。服务单位负责按要求配送药剂。

## 四、实施方案

(1) 配送诱捕器、诱芯和药剂数量  
共配送美国白蛾诱捕器（不含诱芯）200套，美国白蛾诱芯400个，药剂25%甲维·灭幼脲6600瓶（500毫升/瓶）。

## (2) 配送时间

按照以下4个时段，完成配送。

- 1、3月17日-3月24日，完成诱捕器200套和200个诱芯的第一次配送。
- 2、4月24日-4月30日，完成第二次药剂（甲维·灭幼脲3300瓶）配送。
- 3、6月20日-6月27日，完成第三次200个诱芯的配送。
- 4、9月1日-9月7日，完成第四次药剂（甲维·灭幼脲3300瓶）配送。

## 五、实施周期

2024年3月1日-2024年9月30日

##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为35.38万元，使用内容为购买诱捕器、诱芯和药剂。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绿地景观提升项目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松江区园林绿化管理中心拟于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实施绿地景观提升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思贤公园改造提升、水绘苑街心花园建设、顺康路、丽湖路及龙马路行道树调整工程、广轩路（辰山塘-龙源路）行道树调整工程等，经测算，预算资金约799.23万元。

## 二、立项依据

上海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本市“十四五”加快推进新城规划建设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沪府规〔2021〕2号）、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推进环城生态公园带规划建设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沪府办〔2021〕36号）、《上海市松江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松江区绿化市容“十四五”规划》、区人大五届九次会议提出“关于在松江新城打造城市滨水公共空间景观的建议”等。

## 三、实施主体

项目责任主体为松江区园林绿化管理中心，具体统筹项目实施。

## 四、实施方案

开展思贤公园绿化景观提升改造项目，年内开工；街心花园建设、年内开工；顺康路、丽湖路及龙马路行道树调整、工程广轩路（辰山塘-龙源路）行道树调整工程，年内开工。主要实施内容为绿化种植、土方工程、灯光照明、景观小品等景观优化提升。

##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 六、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年度预算资金约799.23万元，主要用于项目建安费、二类费用等。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松江区园林绿化管理中心拟于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实施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GIS绿地信息处理系统运维与弱电系统运维，经测算，预算资金约17.212万元。

##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城市绿化林业建设是城市现代化建设的重要内容，是提高城市居民生量、实现城市可持续发展的客观需要。近年来，各级管理部门越来越关注绿业的建设和发展，城市绿化林业建设也受到了空前的重视。随着“宜居城市林城市”、“花园城市”等创建工作的展开，城市绿化林业建设投入呈几何级城市的生态环境质量不断改善，人居环境持续得到优化。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坚持以信息化、数字化管理作为行业管理模式，不断采用各项信息技术为数据采集和管理服务。为保证松江区GIS绿地信息处理系统的正常运行，对本区GIS信息数据库进行更新维护、测绘录入新数据、图形等信息，建立现有和新数据信息之间更新等一系列的关系，为市局信息化，数字化管理提供有效数据；为了更好的维护和使用现有设备设施，提升办公效率，就园林中心现有电脑及网络等基础设施，请专业的电脑维护公司进行维护保障、相关日常保养、应急维修等。

## 三、实施主体

项目责任主体为松江区园林绿化管理中心，具体统筹项目实施。

## 四、实施方案

主要实施内容为GIS绿地信息处理系统运维与弱电系统运维。GIS绿地信息处理系统的正常运行，对本区GIS信息数据库进行更新维护、测绘录入新数据、图形等信息，建立现有和新数据信息之间更新等一系列的关系；为园林中心提供日常计算机和网络专业顾问服务，开展上门检查，提供常用办公软件和操作系统的指导、问题咨询，及时处理计算机、网络、打印机等故障排查和检修，负责定位及排除甲方电脑故障，保证机器正常运作。

##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 六、年度预算安排

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项目总投资17.212万元，其中GIS绿地信息处理系统运维15万元，弱电系统运维2.212万元。

## 七、绩效目标

# 银泽路南侧绿化养护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绿化养护

## 二、立项依据

《上海市公益林区划指导意见（试行）》（沪林[2009]87号）、《上海市森林管理规定》（2009年9月上海市人民政府令第19号公布）、《松江区林业建设十二五规划》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林业站

## 四、实施方案

主要对银泽路南侧66亩绿化进行养护

## 五、实施周期

2023. 7-2024. 6

##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25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林业建设项目验收服务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开放休闲林地，公益林验收

## 二、立项依据

市绿容局、市发改委、市财政局文件《关于印发〈上海市生态廊道建设项目管理办法〉等11个管理办法的通知》（沪绿容[2019]556号）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林业站

## 四、实施方案

对2022镇级开放林地，进行项目验收。以及包括新浜开放林地（980亩）验收、石湖荡开放林地（1001亩）、镇级开放林地（720亩）验收，生态公益林（1000亩），共3701亩验收。

## 五、实施周期

2024.01-2024.12

##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21.1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林政稽查技术支撑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对松江区2024年发生的森林督查、涉林案件及2024年到期的林业行政许可批后监管提供全面技术支持服务

## 二、立项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林业部发布《林业行政处罚程序规定》第二十九条、《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和规范事中事后监管的实施意见》第二页和第八页、《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一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第六十六条、《上海市森林管理规定》第三条、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市绿化市容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森林资源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的通知（沪府办【2017】12号）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林业站

## 四、实施方案

对松江区涉林案件进行现场勘测，根据勘测结果编制专项森林资源评估报告，为案件行政处罚提供参考依据。完成2024年度森林督查减量图斑核实工作，保护森林资源不流失。对2024年林政许可到期的项目进行批后监管，利用专业设施装备进行现场勘测，并根据勘验结果完成相关台账。

## 五、实施周期

2024.01-2024.12

##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40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叶榭、泖港、新浜野生动物栖息地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做好松江区野生动物重要栖息地的运行维护管理工作，保障栖息地项目持续发挥良好的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

## 二、立项依据

根据市绿化市容局《关于继续加强本市野生动物重要栖息地维护管理工作》（沪绿容[2016]381号）的通知、《上海市野生动物重要栖息地维护管理考核办法》的通知（沪绿容[2023] 85号）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林业站

## 四、实施方案

栖息地课程开发、收容救护点设置、宣教楼标本室提升、日常运营和维护确保野生动物重要栖息地相关配套设施发挥正常功能，遇到损坏情况应及时更换和修理，做好区域内保洁清理工作，定期开展巡护检查、动物助养、档案管理等

## 五、实施周期

2024.01-2024.12

##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151.59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经济果林生态补偿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经济果林生态补偿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购买复合微生物肥料630吨、绿肥（绿肥种子）3150公斤

## 二、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印发〈市对区生态补偿转移支付办法〉的通知》（沪财预〔2017〕3号）、《关于印发〈上海市林地生态补偿工作考核办法（试行）〉的通知》（沪绿容〔2017〕374号）、《关于印发〈松江区关于推进林业健康发展促进生态文明建设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沪松绿容〔2021〕223号）等文件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林业站

## 四、实施方案

本区行政区域范围内对纳入森林资源总量且连片种植面积在10亩以上乔木类经济果林。区林业主管部门统一采购，根据镇林业主管部门上报果园种植面积发放复合微生物肥料、绿肥，镇林业主管部收到物资后签字盖章，由镇林业主管部门根据果园面积发放物资并做好送货清单签收确认以及台账。

## 五、实施周期

2024.01-2024.12

##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127.45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泖田风情湿地运营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泖田风情湿地运营租赁费、日常养护费、日常巡查费

## 二、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印发〈市对区生态补偿转移支付办法〉的通知》（沪财预〔2017〕3号），《上海市湿地生态补偿工作考核办法》的通知沪绿容〔2021〕162号的要求，切实做好本区湿地资源保护管理工作，持续发挥良好的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林业站

## 四、实施方案

确保泖田风情湿地1005亩范围内相关配套设施包括林地绿化、食源性植物、围栏围网、避护设施、水系、道路等持续发挥正常功能，遇到损坏情况应及时更换和修理；做好区域内的保洁清理等工作。

## 五、实施周期

2024.01-2024.12

##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240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林业重大有害生物监测和防治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美国白蛾监测防治，无人机飞防10000亩次，防治药剂、诱捕器诱芯、天敌、林业重大有害生物监测调查等

## 二、立项依据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4〕26号）、《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意见的通知》（沪府办〔2016〕1号）、《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关于进一步加强美国白蛾等重大有害生物防控的通知》（沪绿容〔2019〕199号）、《松江区林业绿化突发性有害生物灾害应急预案》（沪松府办〔2018〕67号）、《全国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五年攻坚行动计划(2021-2025年)》（林生发〔2021〕56号）坚决遏制林业重大有害生物扩散蔓延势头，做好监测调查，确保不扩散成灾，不发生重大舆情，确保重点地区生态安全和景观安全。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林业站

## 四、实施方案

全区林地范围样地选择确定，诱捕器分布挂设位置确定，在林业重大有害生物成虫发生前挂设好诱捕器并进行专人监测。林地密度高、树体高大防治难度大的区域实行无人机监测防治，区林业站统筹安排。根据虫害发生不同时期采取防治措施，一般机械喷农药防治，防治药剂采用登记防治药剂，统一采购分发到各街镇防治。释放天敌。

## 五、实施周期

2024.01-2024.12

##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245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2024年松江区森林资源年度监测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依据遥感解译成果，对年度森林资源变化图斑开展监测，形成年度森林资源成果报告

## 二、立项依据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关于建立森林资源年度监测制度的通知》（沪绿容【2016】365号）、《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关于印发〈上海市森林资源数据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沪绿容【2023】276号）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林业站

## 四、实施方案

按照上海市林业局相关要求，完成2024年松江区范围内的森林变化图斑监测，主要包括：按照上海市林业总站下发的年度森林资源变化图斑，由第三方调查单位对新增图斑的空间位置、立地因子、林分因子、管理因子、变更因子等属性开展调查，对减少图斑确认是否实际减少、减少原因等，对因子变更图斑相关属性调查确认。

## 五、实施周期

2024.01-2024.12

##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49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2024年森林防火监控系统铁塔租赁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涉及前端设备铁塔租赁共14个塔

## 二、立项依据

根据《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关于切实推进“上海市林业‘三防’综合信息数据库管理指挥系统及森林防火预警系统”项目建设的通知》，各区需自行解决项目中前端视频点相关塔基租赁问题。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林业站

## 四、实施方案

我区本项目的14个防火点，该项目于2021年全面启动，每年实施，实施方案是科学、合理、可行，决策程序规范，内容明确，人、财、物等基础保障条件具备。

## 五、实施周期

2024.01-2024.12

##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51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2024年松江区林木综合保险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对2023年松江区纳入生态补偿范围的约6.59万亩公益林购买林木综合保险

## 二、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2019-2021年本市推进林业健康发展促进生态文明建设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沪发改地区〔2019〕13号）；关于印发《上海市生态廊道建设项目管理办法》（沪绿容〔2019〕556号）；《关于确定松江区政策性农业保险承保机构的通知》等文件。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林业站

## 四、实施方案

1、针对该项目建立检查、监管措施；2、建立林业灾害处理办法；3、针对项目开展过程中发现的林业灾害等问题，组织、协调保险公司进行及时地理赔。项目实施方案严格依据市绿化市容局要求进行，科学、合理、可行，实施时间、内容等明确。

## 五、实施周期

2024.01-2024.12

##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198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松江区公益林养护质量监督检查辅助服务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委托第三方单位每季度对全区森林面积17.41万亩，其中纳入生态补偿的公益林约6.59万亩，开展养护质量考核验收

## 二、立项依据

按照《上海市森林管理规定》（2009年9月21日上海市人民政府令第17号）、《上海市公益林区划主要技术规定》（沪绿容[2017]182号）、《加强本市林地抚育工作的指导意见（试行）》等文件精神。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林业站

## 四、实施方案

制定《松江区生态公益林养护工作考核实施方案》及考核评分细则，养护考核方式主要通过日常巡查和集中考核两种方式开展，日常巡查由区林业站完成，集中考核通过委托第三方专业单位开展，分季度一年开展四次，考核内容涉及林地保护情况、杂草及垃圾控制、沟系清理及排灌、有害生物防控、森林防火、野生动物保护等多方面，体现全面性、专业性、公平、公正。

## 五、实施周期

2024.01-2024.12

##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38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松江区天马处理厂周边生态廊道抚育养护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实施天马处理厂周边生态廊道抚育养护项目，涉及天马廊道5769.56亩生态公益林

## 二、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松江区关于推进林业健康发展促进生态文明建设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沪松绿容发【2021】223号）、《生态公益林养护标准》（DG/TJ08-2096-2022）、《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关于印发〈上海市生态公益林抚育管理意见（试行）〉的通知》（沪绿容【2022】97号）、《关于印发〈市对区生态补偿转移支付办法〉的通知》（沪财预【2017】3号）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林业站

## 四、实施方案

逐项完成天马廊道的抚育养护工作，包括养护协议等内业资料完整，日常巡查记录、问题整改台账清晰；养护外业做到林地、林木不减量；林地日常管护措施落实到位，无林下乱搭建、乱种养、乱堆放等三乱现象。同时根据区域生态景观需求，在预算内提取10%用于增植林木和地被，提升林地质量。

## 五、实施周期

2024.01-2024.12

##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462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林业病虫害综合监测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2个林业有害生物市级测报点，4个林业有害生物区级测报点，开展业务工作

## 二、立项依据

根据《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意见的通知》（沪府办〔2016〕1号）、《上海林业局关于印发上海市林业有害生物测报点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沪林〔2014〕61号）掌握全区面上林业有害生物监测防控情况。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林业站

## 四、实施方案

开展林业有害生物常规调查、有害生物周巡视等监测调查；发布林业病虫害防治信息；采集并制作病虫害标本；对测报点运行设备进行日常维护保养，确保测报点正常运行；开展林业有害生物面上防控工作。

## 五、实施周期

2024.01-2024.12

##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36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野生动物保护宣传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湿地日、爱鸟周、野生动物保护宣传月等宣传活动

## 二、立项依据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关于大力开展自然教育工作的通知》沪绿容（〔2020〕210号）、《关于开展2022年“世界湿地日”宣传活动的通知》（沪林保〔2022〕1号文）、上海市野生动植物保护事务中心《关于组织开展上海市第41届“爱鸟周”系列活动的通知》（沪林保〔2022〕2号）、《关于开展2022年上海市“保护野生动物宣传月”暨进学校、进社区、进公园“三进”宣传活动的通知》（沪林总6号）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林业站

## 四、实施方案

- 1、2024年世界湿地日，2024年2月2日围绕第28个“世界湿地日”主题，开展湿地宣传活动，做好世界湿地日宣传，进一步提升市民湿地保护意识，传播生态文明理念。
- 2、2024年爱鸟周：做好第43届“爱鸟周”活动的策划、实施和总结。在促进野生鸟类资源保护、普及鸟类基本知识、促进生态保护意识方面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 3、2024年保护野生动物宣传月，2024年10月开展“保护野生动物宣传月”暨进学校、进社区、进公园“三进”宣传活动，普及保护野生动物知识，形成保护野生动物良好舆论氛围。

## 五、实施周期

2024.01-2024.12

##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12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政府采购二类费用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政府采购项目的二类费用支付

## 二、立项依据

进一步规范政府购买服务工作，完善政府购买服务管理，提升公共服务的质量和效益，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松江区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沪松府〔2015〕93号）、《松江区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预算和采购管理办法》（松财〔2016〕87号）、《上海市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和标准（2021年版）》（沪财采〔2020〕25号）等文件规定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林业站

## 四、实施方案

完成政府采购项目二类费支出用

## 五、实施周期

2024.01-2024.12

##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401.96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市级开放休闲林地建设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对市级生态公益林开展林地抚育，林内彩化和珍贵化林相改造，增加开花灌木地被和景观小品；完善道路、沟渠；配备监控、驿站、休闲座椅等服务设施

## 二、立项依据

根据2022-2024年上海市开放休闲林地建设管理项目管理办法和关于印发《松江区关于推进林业健康发展促进生态文明建设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要求执行。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林业站

## 四、实施方案

景观节点打造、配备绿道、步道、座椅、垃圾桶等。计划2023年5月，项目启动，土地踏勘、实施范围确定等；2023年6月-9月，项目实施方案编制与审批、工可编制和审批，作业设计编制与审批等；2023年10月-11月，项目招投标；2023年12月—2024年10月，项目全面施工阶段，包括苗木改造及土建施工等；2024年11月—12月，项目竣工，整理档案，申请验收。

## 五、实施周期

2024.01-2024.12

##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1728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松江区2024年湿地生态修复建设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遵循相关建设标准，对受损湿地和自然保护地开展适应性改造，重建湿地生态环境

## 二、立项依据

根据2022-2024年上海市野生动物栖息地（湿地和自然保护地）生态修复建设管理项目管理办法要求执行。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林业站

## 四、实施方案

对叶榭镇四村村涵养林湿地开展湿地生态修复，提升区域内生物多样性，新建（完善）科普教育设施，并对其进行有效的保护和管理。计划2024年1月-2月，项目启动实施范围确定等；2024年3月-4月，项目实施方案编制与审批，工可编制和审批，作业设计编制与评审等；2024年5月，项目招投标；2024年6月-11月，进行项目全面施工阶段；2024年12月，项目竣工，整理档案，申请验收。

## 五、实施周期

2024.01-2024.12

##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540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2024年松江区开放休闲林地建设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对区级生态公益林开展林地抚育，景观节点打造、配备绿道、步道、座椅、垃圾桶等，提高森林质量，提升景观效果，增强森林开放的生态功能。

## 二、立项依据

根据2022-2024年上海市开放休闲林地建设管理项目管理办法和关于印发《松江区关于推进林业健康发展促进生态文明建设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要求执行。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林业站

## 四、实施方案

景观节点打造、配备绿道、步道、座椅、垃圾桶等。计划2024年1月-2月，项目启动，土地踏勘、实施范围确定等；2024年3月-4月，项目工可编制和审批，作业设计编制与评审等；2024年5月，项目招投标；2024年6月-10月，进行项目全面施工阶段，包括苗木改造及土建施工等；2024年10月-11月，项目竣工，整理档案，申请验收。

## 五、实施周期

2024.01-2024.12

##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876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松江区“2021—2025”造林项目规划编制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确定的森林覆盖率指标和总体市域空间格局引导下，结合我区现状森林覆盖率和“十四五”末森林覆盖率指标要求，开展松江区“十四五”造林建设专项规划编制工作

## 二、立项依据

根据市绿容局、市规自局文件《关于开展本市“十四五”造林专项规划编制工作的函》（沪绿容[2021]108号）的要求执行。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林业站

## 四、实施方案

根据市绿容局、市规自局文件《关于开展本市“十四五”造林专项规划编制工作的函》（沪绿容[2021]108号）的要求，在《上海市城市总体规划（2017-2035年）》确定的森林覆盖率指标和总体市域空间格局引导下，结合我区现状森林覆盖率和“十四五”末森林覆盖率指标要求，开展松江区“十四五”造林建设专项规划编制工作以及松江区“十四五”造林建设专项规划年度调整工作。

## 五、实施周期

2024.01-2024.12

##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65.3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松江区洞泾百花港开放休闲林地建设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对洞泾百花港1079亩生态公益林开展林地抚育，林内彩化和珍贵化林相改造，增加开花灌木地被和景观小品；完善道路、沟渠；配备监控、驿站、休闲座椅等服务设施

## 二、立项依据

根据市政府办公厅文件《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同意〈2019—2021年本市推进林业健康发展促进生态文明建设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沪府办[2019]118号）、《市对区生态补偿转移支付办法》（市财预[2017]3号文件）、《加强本市林地抚育工作的指导意见（试行）》等要求执行。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林业站

## 四、实施方案

对松江区洞泾百花港开放休闲林地建设项目进行尾款支付。项目已完成，计划2024年支付尾款。

## 五、实施周期

2024.01-2024.12

##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185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松江区新一轮林地保护利用规划编制（续建）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在2021年林草湿与国土三调数据融合后的统一数据本底上，全面对接全区相关规划（特别是对接国土空间规划）和全面梳理全区林草湿生态空间后，编制全区新一轮林地保护利用规划

## 二、立项依据

依据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印发新一轮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工作方案和技术方案的通知》（林资发[2020]95号）和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做好近期林地保护利用规划有关工作和下达2021年度林地定额的通知》（林资发[2021]22号），上海市拟于2022年开展区级新一轮林地保护利用规划编制工作。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林业站

## 四、实施方案

一是统一规划基础。二是开展林地评价。三是落实规划内容。同时丰富规划的成果内容，包括文本、说明、图集、专题研究等附件。规划主要内容包括：现状分析评价、林地保护规划、林地利用规划、林地治理能力规划等。

## 五、实施周期

2024.01-2024.12

##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34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编外人员工作经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发放2个非编人员的年度工资，并做好工会福利等各项待遇的保障

## 二、立项依据

根据九峰公司的劳务派遣合同、核算的缴费基数核定；《松江区总工会关于做好劳务派遣工入会和属地化管理的通知》（松工总【2019】17号）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林业站

## 四、实施方案

完成对2个非编人员12个月工资的每月按时发放、餐费补贴每月按时发放、两年一次的体检在4-5月份完成。

## 五、实施周期

2024.01-2024.12

##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32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公园运行与保障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主要为景观灯光公厕水电费、消防技防泵站维护经费、公园建筑物构筑物维护、公园全天候开放保障、职工工作服经费、公园管理费等。

## 二、立项依据

《旅游景区质量等级评定与划分》《上海市绿化行业文明指数评价指标体系》《上海市公园管理条例》《上海市城市公园实施分类分级管理指导意见》《松江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基层窗口单位工作服装制作和发放办法》《文明旅游示范单位要求与评价》《松江区“无废公园”“无废景区”评价指标》《上海市新时代文明实践公园评价认定办法》《上海市新时代文明实践公园评价认定指标》。

## 三、实施主体

上海方塔园行政管理组、上海方塔园治保安全组。

## 四、实施方案

每月景观灯光公厕水电费；消防技防泵房维保；消防技防设施年检；其他消防技防设施设备采购；公园建筑物构筑物维护；建议及开展公园全天候开放保障、职工工作服经费、公园管理费。

##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 六、年度预算安排

1、景观灯光公厕水电费37万元；2、消防技防泵站维护经费17万元；3、公园建筑物构筑物维护140万元；4、公园全天候开放保障20万元；5、职工工作服经费14万元；6、公园管理费70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公园绿化专项维护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上海方塔园拟于2024年实施古树名木及老西鹃保护项目及绿化日常维护与调整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古树名木和古树后续资源、老西鹃盆景的养护、绿化养护、绿化种植花境配置和园艺参赛主景设计制作。

## 二、立项依据

《古树名木和古树后续资源养护技术规程》(DB31/T682-2013)、《上海市古树名木和古树后续资源保护条例》《古树名木和古树后续资源养护质量评价》(DB31T/1294-2021)、《园林绿化养护技术规程》(DG/TJ08-19-2011)、《上海市公园管理条例》“上海市城市公园实施分类分级管理指导意见”“上海市公园园艺展示活动工作方案”“上海方塔园濒临失传的老品种西洋杜鹃花保护性栽培实施方案”。

## 三、实施主体

上海方塔园绿化养护组、上海方塔园园艺管理组。

## 四、实施方案

1、古树名木及老西鹃保护项目：对17株古树名木和古树后续资源及150盆老西鹃进行维护，具体实施内容包括古树有害生物防控、防腐和树洞修补、修剪、设施维护、复壮和抢救；老西鹃有害生物防控、盆景矫正定型、修剪、翻盆换土等。

2、绿化养护项目：修剪、浇水、松土、施肥、植物补种翻种、病虫害防治、绿地保洁、绿化垃圾处置、花房盆景、盆栽养护等相关内容。

3、绿化种植花境配置：草花和花境调整、草坪补植、乔灌木、地被、水生植物等补植优化、琼花苑（特色植物区）调整优化、重大节日环境布置等。

4、园艺参赛主景设计制作：主题景点设计、场地清理、平整、造地形、施工、后期维护等。

##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 六、年度预算安排

1、古树名木及老西鹃保护15.17万元；2、园艺参赛主景设计制作19.95万元；3、绿化种植花境配置60万元；4、绿化养护经费147.95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公园主题活动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上海方塔园拟于2024年1月至2024年10月施重大节日活动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新春游园活动、春季杜鹃花展、春季文化游园会和秋季文化游园会。

## 二、立项依据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挖掘、传承传统节日的文化内涵，深化“我们的节日”主题活动，根据中央、市、区文明办及上级主管部门的要求，方塔园积极响应，贯彻落实，坚持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群众原则，深入挖掘传统节日的文化内涵，利用春节、五一、端午、中秋和十一等假期，精心策划，开展一系列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主题活动，以此丰富市民游客的假日文化生活，多年来得到了广大市民游客的赞扬和肯定。

## 三、实施主体

上海方塔园导游营销组、花房管理组。

## 四、实施方案

1、新春游园活动：2月9日—2月15日，为欢庆2024年新春佳节，增添营造喜庆热烈的新年节日气氛，让游客度过一个具有传统意义的春节，上海方塔园新春活动以传统新春佳节为重点，组织开展节日文化活动，通过拍照打卡、趣味游戏、答题互动等丰富表现形式，让市民游客深入了解并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同时，让春节、元宵这样的传统佳节邂逅传统民俗，让优秀传统文化融入现代生活，彰显文化旅游发展创新的活力。

2、春季杜鹃花展：4月20日—5月5日，为进一步弘扬我国传统杜鹃文化，为杜鹃花爱好者提供互相交流的平台，上海方塔园以花为媒，汇聚展示杜鹃花新优品种、杜鹃花栽培新工艺，吸引市民了解杜鹃花、欣赏杜鹃花、培育杜鹃花，为市民在春季提供文娱休闲及观赏的服务场所，丰富市民的精神文化生活，打造公园休闲赏花文化品牌。

3、春季文化游园会：公园将“五一”节庆活动与杜鹃展相结合，以杜鹃为载体，展示方塔园开园以来的建设和发展成果，让广大市民游客与我们一起共同参与，深入挖掘方塔园深厚的历史文化内涵，进一步丰富市民的假日精神文化生活，着力推进全域旅游大发展。

4、秋季文化游园会：9月28日—10月4日，上海方塔园将在“十一”黄金周期间举办以“千年人文 魅力方塔”为主题的秋季文化游园会。通过开展丰富多彩的游园活动，营造浓厚的节日氛围，吸引广大市民感受方塔园以及松江深厚的历史文化底蕴，激发热爱祖国、热爱家乡之情，助推松江全域旅游的发展。

##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至2024年10月

## 六、年度预算安排

公园重大节日活动项目预算是90万元，其中新春游园活动10万元、春季杜鹃花展40万元、春季文化游园会20万元、秋季文化游园会20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宣传与推广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上海方塔园拟于2024年实施各类基地建设活动费项目、公园文化宣传及内涵增设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廉政教育基地、学生社会实践基地、残疾人文化园等日常运行及宣传活动、公园文化宣传经费及文化内涵增设费用。

## 二、立项依据

《关于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的意见》《中小学综合实践活动课程指导纲要》《上海市初中学生社会实践管理工作实施办法》《“十四五”残疾人保障和发展规划》《“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关于推进上海市公园城市建设的指导意见》。

## 三、实施主体

上海方塔园行政管理组

## 四、实施方案

主要进行残疾人无障碍设施设备维护、残疾人文化活动的开展；研学旅行基地和学生社会实践活动的开展、关爱未成人宣传品制作、学生花卉、动植物科普活动的开展；廉政教育基地设施设备的维护、廉政教育文化活动的开展、廉政教育宣传品制作等；开展广告宣传活动、园林在线今日头条市公园协会公众号宣传策划、杜鹃展活动宣传策划、国庆节活动宣传策划、公园短视频制作推广；开展石碑牌匾等维护；开展端午节中秋节等民俗文化活动开展。

##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 六、年度预算安排

1、廉政基地、学生社会实践基地、残疾人文化园宣传活动16万元；2、公园文化宣传经费15万元；3、文化内涵增设费用20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网络信息化系统运行与维护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上海方塔园拟于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实施视频监控升级改造运行维保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视频监控升级改造后的运行维保，分别维保视频监控系统、广播系统、票务系统等。

## 二、立项依据

《安全防范工程程序与要求》（GA/T75-94）、《民用闭路电视监控系统工程技术规范》（GB50198-94）、《视频安防系统技术要求》（GB/T367-2001）、《工业电视系统工程设计规范》（GBJ115-87）。

## 三、实施主体

上海方塔园治保安全组

## 四、实施方案

该项目主要开展室外监控系统、室外广播系统、票务运营管理系统、机房系统、办公室局域网系统、室外LED显示屏的运维。

##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 六、年度预算安排

1、方塔园视频监控升级改造（运维）6.3252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公园设施修缮与改造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上海方塔园拟于2023年8月至2024年1月实施方塔园天妃宫保护修缮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更换部分破损梁、架、枋、望板，维修龙骨、屋椽、地砖，外立面涂料，屋面翻新，涉及油漆工程、结构工程等；拟于2024年6月至2024年9月实施2024年公园大树专项修剪抽稀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安全防护、乔木修剪、抽稀、剪口防腐处理、树枝粉碎、清运、清理场地等。

## 二、立项依据

《文物保护法》《上海市城市总体规划》（2017-2035）、《上海市城市更新条例》《园林绿化养护技术规程》（DG/TJ08-19-2011）、本市城市公园测评表（园艺养护项目）基本标准。

## 三、实施主体

上海方塔园行政管理组、上海方塔园绿化养护组

## 四、实施方案

方塔园天妃宫保护修缮项目：项目建设位置位于方塔园中心广场东北隅。修缮面积约330平方米，具体建设内容包括：部分破损梁、架、枋更换，望板更换，龙骨、屋椽维修，外立面涂料，屋面翻新，油漆工程、结构工程，地砖维修等。公园大树专项修剪抽稀项目：对园内1147株高大乔木（胸径20cm以上）进行修剪、抽稀。具体实施内容包括：施工准备、安全防护、乔木修剪、抽稀、剪口防腐处理、树枝粉碎、清运、清理场地等。

## 五、实施周期

方塔园天妃宫保护修缮项目：2023年8月至2024年1月；公园大树专项修剪抽稀项目：2024年6月至2024年9月。

## 六、年度预算安排

1、方塔园天妃宫保护修缮（2024）180.12万元；2、方塔园大树专项修剪抽稀56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律师服务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2023年11月1日上海方塔园向松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请解除与上海雅凤阁餐饮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戴晓昕）签订的房屋租赁协议书以及房屋返还、支付租金和房屋占有使用费及违约金事项。我园为原告，上海雅凤阁餐饮有限公司为被告。为积极做好该案件的诉讼工作，上海方塔园委托上海巨明律师事务所作为此次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案的代理诉讼机构。

## 二、立项依据

中共上海市委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政府印发《松江区关于全面推行法律顾问制度的实施意见（修订稿）》的通知（松委发〔2021〕12号）

## 三、实施主体

上海方塔园行政管理组

## 四、实施方案

全权委托上海巨明律师事务所承办律师代理我园作为应诉人，与上海雅凤阁餐饮有限公司的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案。

## 五、实施周期

2023年11月至2024年12月

## 六、年度预算安排

个案法律服务4.4848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建筑物维护与修缮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上海醉白池公园拟于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实施建筑物维护与修缮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公园建筑物维护与修缮。

##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上海市新时代文明时间公园评价认定办法》AAAA级景区标准、五星级公园考核、文明单位标准、创全国文明城市要求、绿化行业文明指数测评、《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2017年修正本）、《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2003年7月1日起施行，2017年修正本、《文物保护工程管理办法》、《近现代历史建筑结构安全性评估导则》WWW/T0048—2014、《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办法（试行）》文物保发【2014】13号、《上海市文物保护条例》2014年10月1日起实施、《文物建筑防火设计导则（试行）》国家文物局2015、国家标准《古建筑木结构维护与加固技术标准》GB/T50165—2020、国家标准《木结构设计标准》GB50005-2017
2. 工作职能：提供游览休闲场所，丰富人民群众文化生活。

## 三、实施主体

上海醉白池公园

四、实施方案实施内容和计划：1、屋面扫瓦，每年2次雨季之前清扫建筑物顶部。2、东大门无障碍设施增设及水泥地坪改造年初尽快执行前期工作，内在适合时间尽快实施。3、池上草堂等古建筑及周边连廊维修（修缮），池上草堂、四面厅现状已经不能满足目前园区的需求，无法达到“科创、人文、生态”现代化松江建设的要求。项目建设拟对池上草堂、四面厅现状建筑、结构等损伤部位应采取修复处理，对于屋面局部存在渗漏、个别木结构腐烂、开裂的损伤进行修补，对园内亭、廊护栏进行修护，目改善醉白池公园内部古建筑现状，提升公园空间的整体风貌，符合《上海市松江区绿地系统规划》的要求，是醉白池公园自身发展的需要。

##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1. 资金测算：预算资金约244万元。

2. 资金类型：拟使用预算外资金
3. 执行计划：年内依照工程进度逐步支付。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非编人员经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上海醉白池公园拟于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实施非编人员经费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非编人员工资成本、体检费、餐费等。

## 二、立项依据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松江区区级机关事业单位编外用工人员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沪松府〔2013〕140号）。

## 三、实施主体

上海醉白池公园

## 四、实施方案

项目的具体组成包括非编人员工资成本、幼托费、体检费、餐费等。工资按照月度及年底一次性发放；餐费按照月度发放；体检费按照每两年体检一次（上次体检2021年），计划年中进行；幼托费按照季度发放。

##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测算：我单位核准非编人员8人，根据人保非编管理科测算，2024年度我局非编工资成本15.76万元/人，合计资金需求126.1万元；餐费按照400元/人/月，合计3.84万元；体检费按照每两年体检一次（上次体检2021年），900元/人/次，合计0.72万元；幼托费按照50元/人/月，2024年度我单位3人符合幼托费发放范围的非编人员。预算资金约131万元

2. 资金类型：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 执行计划：按照政策规定由上海九峰人才完成相关项目发放。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零星维护与保障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上海醉白池公园拟于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实施零星维护与保障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保障公园正常运行，满足各项行业标准、各类检查，给游客提供一个安全、文明、美观的游览场所。

1. 文件依据：AAAA级景区标准、五星级公园标准、文明单位标准、上海市新时代文明实践公园评价认定办法》。

2. 工作职能：提供游览休闲场所，丰富人民群众文化生活。

## 三、实施主体

上海醉白池公园

## 四、实施方案

1. 零星维护保养，公园约25项零星维护保养事项覆盖全年、园内亭、廊、美人靠维护尾款以及不可预见的维修维护。

2. 水电与运行物资采购是公园运行所需水电、门票物资等,按每月度账单逐月支付，门票按需制作。

##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测算：基本根据已经签订的维护合同测算。主要包括网站等保二级评测服务8.2万元、饮水机维护保养服务费2万元、监控、背景音响系统维护服务3万元、白蚁的控制与预防4.5万元等共24项零星维护费。园内亭、廊、美人靠维护尾款70万元。水电与运行物资采购77万元，经测算，预算资金约229.16万元

2. 资金类型：使用一般公共预算；

3. 执行计划：服务合同覆盖全年基本资金执行时间较为平均。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绿化养护及景观提升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上海醉白池公园拟于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实施绿化养护及景观提升项目。

##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上海市古树名木和古树后续资源保护条例》、AAAA级景区标准、五星级公园标准、上海市新时代文明实践公园评价认定办法、文明单位标准。
2. 工作职能：打造高品质绿色景观、持续提升城市公园绿地服务水平和服务覆盖面，提供游览休闲场所，丰富人民群众文化生活。

## 三、实施主体

上海醉白池公园

## 四、实施方案

主要内容为购买绿化养护服务和物资、古树保护专业服务和物资、水体养护服务和物资覆盖全年。景观提升项目已通过建委审批，年初尽快执行前期工作，年内选择适合时间执行。养护公园绿地面积31500平方米、水体面积5800平方米、养护古树21棵。公园绿地养护等级参照一级绿养护标准，景观提升面积约800平方米。日常绿化养护拟预采购，由采购办审批采购方式。

##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类型：拟使用一般公共预算，经测算，预算资金约272.94万元，
2. 执行计划：日常绿化养护按季度支付，古树名木、日常水体养护按合同约定时间支付。园内景观提升按工程量逐步支付。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文物建筑修缮与保护维护与修缮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上海醉白池公园拟于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实施建筑物维护与修缮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公园文物建筑物维护与修缮。

## 二、立项依据

- 文件依据：《上海市新时代文明实践公园评价认定办法》AAAA级景区标准、五星级公园考核、文明单位标准、创全国文明城市要求、绿化行业文明指数测评、《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2017年修正本）、《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2003年7月1日起施行，2017年修正本、《文物保护工程管理办法》、《近现代历史建筑结构安全性评估导则》WWW/T0048—2014、《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办法（试行）》文物保发【2014】13号、《上海市文物保护条例》2014年10月1日起实施、《文物建筑防火设计导则（试行）》国家文物局2015、国家标准《古建筑木结构维护与加固技术标准》GB/T50165—2020、国家标准《木结构设计标准》GB50005-2017
- 工作职能：提供游览休闲场所，丰富人民群众文化生活。

## 三、实施主体

上海醉白池公园

## 四、实施方案

- 雕花厅修缮（1月~12月）雕花厅目前存在多处损坏，如屋面漏水、屋脊风化、排水沟漏水、墙面粉刷剥落、方砖破碎、木构件腐蚀严重（局部出檐椽子断裂）、白蚁侵蚀腐烂现象突出严重影响木结构受力载荷、横梁弯曲变形导致榫卯结构连接松脱且脱出长度超出榫长1/4等严重安全隐患问题，现用钢管作为支撑并采取临时封闭等措施，亟需抢修加固加以保护，2024年预计完成工程量的70%。详见项建书

##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 六、年度预算安排

- 资金类型：拟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资金，经测算，预算资金约179万元。
- 执行计划：年内依照工程进度逐步支付。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宣传与推广活动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上海醉白池公园拟于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实施宣传与推广活动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公园宣传与推广活动。

##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AAAA级景区标准、五星级公园标准、上海市新时代文明实践公园评价认定办法、文明单位标准。
2. 工作职能：提供游览休闲场所，丰富人民群众文化生活。

## 三、实施主体

上海醉白池公园

## 四、实施方案

主要用于支付公园新时代文明实践公益广告分散零星制作15万元、出入口导游图制作更新2万元、采购灯笼2万元、元宵游园会活动3.5万元、书画笔会活动3万元、游园戏曲活动4.5万元、园艺大讲堂等3万元、书画装裱4.5万元、春联购买2万元、职工工作服制作14.万元、文明单位创建及志愿者服务9万元等宣传文化活动。根据年度工作安排结合传统节日、公园园艺展示的周期进行宣传和文化活动的推广。

##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类型：拟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资金，经测算，预算资金约118.22万元
2. 执行计划：配合公园园艺展示、传统节日等时间执行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 园艺展示和花境布置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上海醉白池公园拟于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实施园艺展示和花境布置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公园园内花坛、花境布置与更新、园艺展示包括杜鹃展、菊花展、荷花展。

##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上海市新时代文明实践公园评价认定办法、《上海市松江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的要求、AAAA级景区标准、五星级公园标准、文明单位标准。

2. 工作职能：打造高品质绿色景观、持续提升城市公园绿地服务水平和服务覆盖面，提供游览休闲场所，丰富人民群众文化生活。

## 三、实施主体

上海醉白池公园

## 四、实施方案

杜鹃花展、菊花展、荷花展园艺展示项目是上海醉白池公园传统的特色园艺展览项目，是公园积极响应区委区政府提出的高质量建设人民向往的“科创、人文、生态”新松江要求，在主管部门指导下，整合优势资源，以高品位、显规模、创新意为特色，举办园艺展示。一是持续丰富公园游园活动，提升公园园艺水平和活动品质；二是增进市民对我国传统园艺的了解，满足市民群众对精神文化需求和对优秀文化的向往，使更多市民共享生态发展的成果；三是园艺展示为契机，扩大宣传，提升上海醉白池公园国家4A级景区和上海5星级公园的知名度、影响力。

##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类型：拟使用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经测算，预算资金约206.9万元

2. 执行计划：依据《松江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工程项目管理的暂行办法》等制度性文件，确保项目申请、拨付和使用资金上的合规性，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率，明确项目实施目标，保证项目顺利实施。花坛花境依据季节四季更新，杜鹃展2~3月实施前期工作4~5月实施布展。菊花展7~8月实施前期工作，10月实施布展。荷花展在4~5月实施前期工作，6~8月布展。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